

泰兴经济开发区滨江码头、如泰运河码头集群升级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101500181)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

一、招标条件

本泰兴经济开发区滨江码头、如泰运河码头集群升级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3287万元, 招标人为泰兴市港口集团码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码头提升工程、港池疏浚工程、智能化工程以及相关设备购置, 具体参数详见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泰兴经济开发区滨江码头、如泰运河码头集群升级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泰兴经济开发区滨江码头、如泰运河码头集群升级改造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10-16 09:00到2025-10-20 17:30

获取方式: 1、时间: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0月20日, 每日上午9:00到11:30, 每日下午14:00到17:30。2、地点: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3、获取方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携带以下资料的一套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现场获取招标文件。(不接受邮箱报名)(1)法定代表人现场领取文件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明书(原件)、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现场领取文件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的报名截止时间当月或上月的社会保险、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招标文件费用:5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05 09:30

递交方式: 递交方式: 本次采用线上交易方式: 请各投标单位将投标文件压缩加密, 通过电子邮箱将加密设置的电子投标文件 (PDF格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至 1575917620@qq.com, 所有投标单位的受委托人必须在开标会议期间内保持电话畅通, 受委托人必须在开标后15分钟内通过腾讯会议或邮箱发送投标文件的解密密码;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及密码将被拒绝, 请各投标单位注意递交时间, 逾期递交的相关不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同一投标人递交多份投标文件的, 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发送电子投标文件及密码时必须注明投标单位名称及项目名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1-05 09:30

开标地点: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泰兴市港口集团码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泰兴市港口集团码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泰兴市滨江镇福泰路1号
联 系 人: 廖磊
电 话: 05236523578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泰兴市众安港商业楼3号楼7楼

联 系 人: 孙琳

电 话: 18862155340

电 子 邮 件: 47824146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孙琳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